



## 大会

Distr.: General  
14 March 2007第六十一届会议  
议程项目 108(n)

## 2006 年 12 月 20 日大会决议

[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(A/61/L. 49 和 Add. 1)]

## 61/224.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

大会，

**回顾**其 2004 年 10 月 22 日关于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的第 59/7 号决议，

**收到了**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关于《禁止发展、生产、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》执行情况的 2004 年年度报告和 2005 年报告草稿，<sup>1</sup>

1. **注意到**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以该组织名义提出的 2004 年年度报告和 2005 年报告草稿；<sup>1</sup>

2. **欢迎**宣布今年为《禁止发展、生产、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》<sup>2</sup> 生效以及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于 1997 年 4 月 29 日成立的十周年，庆祝活动将于 2007 年 5 月 9 日在海牙举行，并吁请会员国安排派遣适当政治级别的代表参加；

3. **决定**将题为“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”的分项目列入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。

2006 年 12 月 20 日  
第 83 次全体会议

<sup>1</sup> 见 A/61/185。

<sup>2</sup> 联合国，《条约汇编》，第 1974 卷，第 33757 号。